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安政办发〔2013〕52号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加快推进现代农业园区建设的实施意见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工作部门：

现代农业园区是改造传统农业、推进农业现代化的有效载体，是实现“四化同步”和城乡一体化的重要基础。近年来，我市以“百园建设，千元增收”为目标，科学制定规划，全面组织发动，完善扶持政策，着力培育主体，强力推进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取得可喜成效。为进一步加快推进现代农业园区建设，根据《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持续推进现代农业园区建设的意见》（陕政发〔2012〕53号）精神，现提出如下实施意见，请认真

贯彻落实。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八大精神为指引，以增加农民收入为主线，以拓展提升现代农业园区功能效益为核心，坚持用现代技术支撑农业、现代设施装备农业、现代组织方式经营农业的发展思路，大力实施农业产业提升战略、产业融合战略、功能拓展战略、品牌强化战略，积极构建集约化、专业化、组织化、社会化相结合的新型农业经营体系，加快打造贸工农、产加销一体化的现代农业产业链条，促进现代农业园区扩规模、上水平、提效益，引领全市现代农业又好又快发展。

二、基本原则

（一）市场主体地位原则。发展多功能农业必须坚持市场农业的主体地位，着力促进一、二、三产业相互融合，不断拓展农业园区农产品加工流通、科技示范、休闲观光等功能，延长农业产业链条，构筑农业复合业态。

（二）促进农民增收原则。将现代农业园区发展与促进农民增收紧密联系，积极向农民提供技物服务，扩大农民就地就近就业、促进农民增收，让现代农业园区建设成果惠及园区内外农民群众。

（三）四化同步发展原则。牢固树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同步发展的思路，在园区规划、选址、产业定位等方面同步考虑与当地城镇化、工业化发展相互协调配套。

（四）市场需求导向原则。拓展农业园区功能必须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提高园区综合效益为中心，紧紧围绕市场需求，突出发展区域优势产业和特色产品。

（五）科技创新引领原则。把加快科技进步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促进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和推广应用，大力发展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循环农业，努力提高资源利用率、劳动生产率和农产品商品率。

（六）分层分类推进原则。坚持分类指导、突出分层推进，针对不同区域、不同类型园区发展状况，实行省、市、县区及后备园区“四级分层推进”，农产品流通园、农产品加工园、科技示范园、休闲观光园“四项分类指导”，确定不同的标准要求和目标任务，采取不同的措施，全面提升现代农业园区建设管理水平。

三、总体目标

从 2013 年起，在继续推进已启动建设园区的基础上，集中力量抓好 55 个精品现代农业园区功能拓展和效益提升，力争到 2013 年底，全市打造亿元以上产值现代农业园区 3 个、5 千万元—1 亿产值现代农业园区 9 个、3 千万元—5 千万元产值现代农业园区 17 个，2 千万元—3 千万元产值现代农业园区 26 个。到“十二五”末，建成省级现代农业园区 30 个以上，市级现代农业园区 50 个以上，整镇连片建设现代粮食基地 5 个以上，引领建设各类园区 300 个以上，园区面积占到全市耕地面积 15%以上，

单位面积产出比周边非园区高出 30%以上，园区周边农民年收入明显高于当地农民平均收入水平。通过 3-5 年努力，形成以月河川道现代农业示范区为引领、汉滨区国家现代农业区为示范、省级现代农业园区为支撑、市县区现代农业园区为依托的全市现代农业蓬勃发展新格局。

四、建设重点

从全市已启动建设的现代农业园区中，综合考虑发展基础、比较优势、发展潜力以及集聚度等因素，择优选择 55 个农产品流通园、农产品加工园、科技示范园、休闲观光园有所侧重地进行功能拓展、效益提升。

（一）农产品流通园

2013 年，重点培育建设农产品流通园 6 个，其中循环农业类流通园 4 个、山林经济类流通园 1 个、现代渔业类流通园 1 个，总产值超过 2 亿元。

1. 园区名称：汉滨区汉水兄弟现代农业园区、汉阴县紫云现代农业园区、石泉县嘉晟现代农业园区、宁陕县秦南现代农业园区、镇坪县铜墙铁壁现代农业园区、旬阳县南黑山现代农业园区。

2. 建设标准：（1）有农产品冷冻、冷藏、流通加工、检测等技术和设备；（2）有农产品仓储、交易、配送、信息服务等物流设施；（3）有农产品直销门店、农超对接、电子商务等农产品销售平台；（4）有农产品流通各环节标准化管理规程和制度，在生产、加工、储藏和营销等各环节全面推行标准化技术；（5）有安

全生产控制标准，农业投入品符合农产品安全生产要求，生产的农产品达到安全质量标准；（6）有自主农产品品牌，主导产品有注册商标或拟创品牌；（7）农产品流通年收入达 1000 万元以上，占园区总收入 50%以上。

3. 建设要求：根据市场需求，依托各个园区区位优势、交通条件、农产品资源基础，引进冷冻、冷藏、流通加工、检测等技术和设备，积极发展连锁专卖、直供直销及电子商务等现代农产品流通方式，加强与周边省市、发达地区的联系协作，建设立足区域进货、中转、分拨、配送、仓储、运输、流通、加工和物流信息管理、质量检测等全面统一、集约化、效益化、多种农产品并重的现代农产品物流服务体系。

（二）农产品加工园

2013 年，重点培育建设农产品加工园 15 个，其中循环农业加工园 11 个、山林经济加工园 4 个，总产值超过 5 亿元。

1. 园区名称：汉滨区双龙现代农业园区、汉阴县五一现代农业园区、汉阴县秦园现代农业园区、汉阴县三同现代农业园区、石泉县两河现代农业园区、紫阳县红椿现代农业园区、紫阳县开源现代农业园区、紫阳县双安现代农业园区、紫阳县和平茶业产业园区、紫阳县瓦庙现代农业园区、岚皋县明富现代农业园区、平利县龙古现代农业园区、旬阳县隆科现代农业园区、白河县天宝现代农业园区、白河县卡子现代农业园区。

2. 建设标准：（1）有农产品加工厂房及设施、生产设备、检

测机构等；（2）按照 GMP（良好作业规范）、SSOP（卫生标准操作规范）、HACCP（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和 ISO9000、ISO22000 等规定进行农产品加工质量管理与控制；（3）贮藏、保鲜、烘干、清选分级、包装等生产过程建立有相应的生产操作规范、管理制度；（4）利用电子标签、二维条形码等先进技术实现农产品生产加工过程的质量安全可追溯；（5）有自主农产品品牌，主导产品有注册商标或拟创品牌；（6）园区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到 80% 以上，农产品加工年收入达 1000 万元以上，占园区总收入 50% 以上。

3. 建设要求：立足资源禀赋，选择特色明显、市场容量大、发展前景好、经济效益好的富硒农产品进行重点开发，积极引进生产加工新技术新工艺，扩大生产规模、提高产品档次、增加花色品种，努力提高产品质量、包装水平和附加值，实现从粗加工向精深加工、从单一品种加工向多品种加工转变，全面构建富硒粮油、富硒山珍、富硒菜果、富硒茶饮、富硒畜产、富硒水产六大富硒农产品加工产业链条。

（三）科技示范园

2013 年，重点培育建设科技示范园 16 个，其中循环农业科技示范园 12 个、山林经济科技示范园 3 个、现代渔业科技示范园 1 个，总产值超过 7 亿元。

1. 园区名称：汉滨区阳晨现代农业园区、汉滨区鸿盛现代农业园区、汉滨区绿源现代农业园区、宁陕县东河现代农业园区、

汉滨区忠诚现代农业园区、汉滨区瀛天现代农业园区、汉滨区林源现代农业园区、汉阴县龙垭现代农业园区、石泉县明星现代农业园区、岚皋县东惠现代农业园区、平利县中原现代农业园区、镇坪县江源现代农业园区、镇坪县欣陕现代农业园区、白河县晨合现代农业园区、旬阳县仕翔现代农业园区、旬阳县润农现代农业园区

2. 建设标准：（1）有 1-2 个特色主导产业，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明显高于周边区域，对周边地区具有较强的引导、示范和带动作用；（2）有新品种、新技术、新产品引进、试验、集成、展示基地，有较完善的人才培养、技术培训、技术服务与推广体系，具备较强的科技投入、创新能力，能通过核心区和示范区引导带动周边农业产业升级和农村经济结构调整优化；（3）种植类园区按照“田成方、林成网、路相连、渠相通、旱能灌、涝能排”的标准进行建设。畜牧类园区有独立的生产区、生活管理区、粪便处理区和病畜隔离区，有兽医室、饲料仓贮和畜禽粪便及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设施。水产类园区布局合理、进排水系统完善，水源水质良好，配套设施齐全；（4）大力推广生态化、机械化、设施化、标准化、智能化、信息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等技术，主要生产环节的机械化率 80%以上，良种覆盖率达 100%，标准化覆盖率达 100%，蔬菜设施化比重达到 80%以上，农业科技贡献率 70%以上；（5）种植类园区年亩均效益 10000 元以上，水产类园区年亩均效益 15000 元以上，畜牧类园区年亩均

效益 20000 元以上。

3. 建设要求：通过科技展示、信息平台建设、大田示范、优质种苗供应、技术培训等手段，把现代农业园区建设成为农业高新技术示范基地，新型职业农民科技培训平台、技术服务主体、产品销售依托，打造农业高效、农民增收、农村繁荣的示范样板，为现代农业发展提供科技、人才支持，带动全市农业科技水平进一步提高。

（四）休闲观光园

2013 年，重点培育建设休闲观光园 18 个，其中循环农业类休闲观光园 6 个、山林经济类休闲观光园 8 个、现代渔业类休闲观光园 4 个，总产值超过 6 亿元。

1. 园区名称：汉滨区阳光现代农业园区、汉滨区惠盛现代农业园区、汉滨区鼎兴现代农业园区、汉阴县凉水泉现代农业园区、汉阴县平梁现代农业园区、汉阴县新华现代农业园区、石泉县杨柳现代农业园区、石泉县熨斗现代农业园区、石泉县喜河现代农业园区、宁陕县上坝河现代农业园区、岚皋县众达现代农业园区、平利县女娲银峰现代农业园区、平利县大伟现代农业园区、平利县龙头现代农业园区、平利县琵琶岛现代农业园区、旬阳县新森林现代农业园区、旬阳县丰裕现代农业园区、白河县中营现代农业园区。

2. 建设标准：（1）符合土地利用、农业产业发展、旅游业发展和生态区建设等总体规划；（2）具备《旅游区（点）质量等级

的划分评定》国家标准中 2A 级以上（含 2A 级）旅游接待设施，道路、停车场、休憩场所、卫生间、游览线路、购物场所、各类标示牌等景区要素设置合理，制作美观，造型独特，接待能力在 200 人以上；（3）主导产业基础设施、生产条件和科技水平达到相应产业园区建设标准，具备 3 处以上具有鲜明农业特色参观点，观赏功能和游客参与功能强；（4）能够产生良好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带动和推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促进农村劳动力转移。

3. 建设要求：遵循“原生态、特色化”理念，按照高起点、高定位、高标准、高水平规划的原则，努力寻求和开发具有浓郁地方特色的农业资源、文化资源，注重将观光、运动、娱乐、探险等元素与休闲农业有机结合，下大力气包装、开发一批集休闲、观光、认种认养、农耕体验为一体的休闲农业、森林旅游和垂钓项目，将现代特色农业与休闲文化旅游业融合发展。

五、提升措施

（一）做强主导产业，做靓园区品牌。按照“因地制宜、因园施策”的原则，以“一园一业”、“产业强园”为目标，加强园区主导产业和优势产品培育，大力发展独具地方特色的农业园区经济，形成一批具有区域优势的品牌，不断做优园区优势产业、做强特色产业。大力推进“农超对接”、“农校对接”、“农社对接”，积极发展各类营销主体，运用电子商务、物流配送、连锁加盟等现代流通方式，强势捆绑、扩大市场，力求实现农产品

货畅其流；积极组织园区参加相关农产品博览会、招商会、展销会等市场营销活动，扩大影响，增加市场占有率；坚持政府监管与园区农产品质量自控相结合，大力推行标准化生产和农产品生产记录、产地准出等制度，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可追溯机制，积极开展“无公害、绿色”产品认证，倾力打造安康现代农业园区产品“绿色、富硒”品牌。

（二）强化主体培育，抓好招大引强。大力扶持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专业种养大户和新型职业农民投资建设园区，不断培育发展园区新型经营主体。充分发挥龙头企业在资金、管理、品牌和市场方面的优势，做大园区、做强产业。大力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鼓励支持合作社、联合社积极参与园区建设。鼓励支持农村种养大户、农民经纪人等通过土地、资金入股等形式组建合作社或公司，参与园区建设。加强对现代农业园区拓展提升建设项目的包装策划，搞好对外宣传和推介，多形式、多途径招大引强。

（三）定位发展方向，努力提升水平。遵循效益中心、规模适度、分层推进、提升水平的发展原则，按照标准化种养、工厂化生产、对接市场、畅通销售、精深加工的发展要求和产前抓种源、产中抓示范服务、产后抓市场营销的功能定位，坚持走种养为根本、流通成体系、加工提效益、休闲增附加、延伸产业链、构建复合体的园区发展道路，努力拓展园区功能，不断提升园区综合效益；加强水、电、路、渠、沼等配套设施建设，保障园区

道路畅通、排灌方便、用电便捷、沼气配套；积极推进农业设施化、机械化，广泛应用钢架大棚、喷微灌、温湿调控设备，加快发展农产品贮藏保鲜和冷链运输设施装备，完善土壤地力、生态环境及产品质量检验检测等管理服务设施，全面提高农业设施装备水平；稳妥推进土地流转，积极探索土地入股、托管、股份合作等新的流转方式，引导和鼓励农民承包经营土地向园区流转，不断扩大现代农业园区规模。

（四）创新技物服务，支撑园区发展。不断创新农技服务方式，继续开展“千名农技人员进园区，三同三送三增促发展”（同吃住、同劳动、同谋划，送政策、送科技、送服务，园区增产、农民增收、农业增效）等活动；大力支持园区业主引进新品种、应用新技术、推广新经验、发展新农机，通过多种途径提高生产经营水平；全方位开展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培训活动，举办现代农业百园建设业主培训班，分类、分批组织园区建设机构负责人和园区建设业主外出考察；建立完善的农业园区信息服务系统，推进园区建设管理智能化、数据化，有效提高经济效益和科技水平。

六、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狠抓工作落实。拓展农业园区功能，提升园区建设水平和效益，积极构筑资源有效利用、循环发展、核心竞争力强、组织化生产和社会化服务水平较高的高效农业产业体系，是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提高现代农业园区发展质量和效益的重要举措，是统筹城乡发展、建设现代农业、实现农民收

入倍增目标的客观要求。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将现代农业园区功能拓展、建设水平和效益提升作为今年现代农业园区建设的重点工作，紧紧围绕 55 个精品园区功能拓展提升，进一步健全组织管理机构，细化拓展提升方案，强化责任落实，加强配套服务，加大支持力度，确保园区拓展提升工作取得实效。

（二）强化政策扶持，聚集建设能量。支持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就是支持现代农业发展、支持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就是对农民的很好扶持。市、县区发改、财政、国土、扶贫、科技、水利、林业、农综等相关部门要认真落实项目整合、资金奖补、信贷担保、市场培育等优惠扶持政策，继续将项目资金向园区倾斜，主要用于支持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和功能拓展提升。国土部门要研究制定园区设施用地支持政策。园区用电按农业生产用电同价对待。保监机构要引导保险企业积极开展园区农业保险业务，搭建现代农业投融资平台，聚合财政和社会资金加大现代农业园区建设投入，支持现代农业园区快速发展。

（三）强化动态管理，健全奖评机制。进一步完善园区管理办法，着力引导园区提升自身管理水平。健全政府服务园区建设体制机制，坚决杜绝借园区建设之名行圈占土地、套取国家扶持项目之实。继续坚持梯级建设、动态管理、目标考核、末位淘汰管理机制，制定省、市、县区三级园区及后备园区培育计划，科学制定园区建设动态管理评价指标，加强园区建设考核评价工作，对建设成效显著、示范引领作用明显的园区加大支持力度，对未

按规划实施建设、损害农民利益、发生重大生产安全和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难以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的园区,撤销相关现代农业园区资格。年末,市上将依据本方案及其他相关要求,组织人员对全市园区功能拓展效益提升情况进行全面检查验收,合格者一次性奖补 10 万元,并依据最终评价结果从验收合格园区中评选出全市十佳功能拓展提升现代农业园区,再分别给予 10 万元奖励。

(四) 强化包抓责任,完善考核办法。继续将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列入市政府年度重点工作考核内容,实行部门和县区包抓责任制,将 2013 重点推进的 55 个精品园区建设任务安排给市直 16 个相关职能部门和县区政府进行包抓。市农业局、林业局、水利局分别负责循环农业、山林经济、生态渔业园区的功能拓展提升工作。市直各包抓部门要结合实际,制定本单位包抓现代农业园区年度工作方案,积极帮助协调解决园区生产建设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落实水、电、路、土地整理等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努力促进园区建设平稳推进、健康发展。各县区及各包抓单位每季度向市园区办上报一次园区建设工作进展情况,6 月 20 日和 12 月 20 前分别书面报送半年和年度示范园区建设工作总结。

各包抓单位明确的包抓责任领导和责任人员名单、联系方式及包抓工作方案请于 2013 年 5 月 6 日前报送市园区办(电话: 3808920, 传真: 3808920, 电子邮箱: aksyqb@163.com)。

- 附件：1. 2013 年安康市现代农业园区建设任务分解表
2. 2013 年安康市精品现代农业园区功能拓展提升建设表
3. 2013 年安康市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季度报表
4. 2013 年安康市精品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季度报表
5. 2013 年安康市市直部门包抓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工作季度报表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3 年 5 月 2 日

抄送：市委各工作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
市纪委办公室，安康军分区。

市中级人民法院、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新闻单位。

中、省驻安各单位。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3 年 5 月 2 日印发
